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FACTSHEET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一瞥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以下简称基金组织）努力促进全球金融合作、确保金融稳定、推动国际贸易发展、促进高水平的就业和可持续的经济增长以及减少世界上的贫困。基金组织创建于 1945 年，由几乎遍及全球的 186 个成员国政府治理，并对其负责。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为何成立，如何运作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简称“基金组织”，是在 1944 年 7 月在美国新罕布什尔州布雷顿森林召开的联合国的一次会议上孕育的。参加会议的 45 个国家的政府试图建立一个经济合作框架，从而避免再次出现加剧了 20 世纪 30 年代大萧条的竞争性货币贬值的恶性循环。

基金组织的责任：基金组织的主要宗旨是确保国际货币体系，即各国（及其公民）购买商品和服务所依赖的汇率体系及国际支付体系的稳定。这对于实现可持续的经济增长、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和减轻贫困至关重要。

关于基金组织的一些事实

- **成员国：**186 个国家
- **总部：**美国华盛顿特区
- **执行董事会：**24 位执行董事，分别代表一个国家或一组国家
- **工作人员：**约 2,478 名工作人员，来自 143 个国家
- **总份额：**3,250 亿美元（截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
- **额外保证或承诺的资金：**5,000 亿美元
- **承诺的贷款金额（截至 2009 年 9 月 1 日）：**1,755 亿美元，其中，1,245 亿美元尚未提取。
- **最大借款国：**匈牙利、墨西哥、乌克兰
- **技术援助：**2009 财年在成员国提供的—2009 财年，173 人年
- **监督磋商：**2008 年结束的—2008 年，177 个国家，其中，155 个国家自愿公布了磋商报告（截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
- **最初的宗旨：**《协定》第一条阐明基金组织的主要目标：
 - 促进国际货币合作；
 - 促进国际贸易的扩大和平衡发展；
 - 促进汇率的稳定；
 - 协助建立多边支付体系；和
 - 向面临国际收支困难的成员国提供贷款资金（在具有充分保障的前提下）。

对各经济体的监督：为了保持稳定，防止国际货币体系发生危机，基金组织通过一种称作监督的正式的系统，对各国、地区和全球经济和金融发展进行检查。基金组织向 186 个成员国提供建议，鼓励它们采取有利于促进经济稳定、减少对经济和金融危机的脆弱性以及提高生活水平的政策。它通过《世界经济展望》定期提供其对全球前景的评估，通过《全球金融稳定报告》定期提供其对资本市场的评估，还出版一系列《地区经济展望》。

资金援助：基金组织的融资为成员国纠正国际收支问题提供一个喘息空间。通过与基金组织密切合作，成员国当局就基金组织支持的贷款制定一项政策规划。是否继续提供贷款支持取决于成员国能否有效实施此规划。在全球经济危机期间，为向成员国提供支持，基金组织加强了放贷能力，并批准对贷款方式进行重大调整。在低收入国家，基金组织通过优惠贷款工具提供资金支持。基金组织将贷款限额提高了一倍，并将增加对最贫穷国家的贷款，而且在 2011 年之前，对这些国家贷款的利率为零。

特别提款权：基金组织发行一种称作特别提款权的国际储备资产，用以补充各成员国的官方储备。2009 年 8 月和 9 月的两次分配使特别提款权总计存量增加到约 3,160 亿美元，为原来水平的 10 倍。在成员国之间，还可自愿用特别提款权交换货币。

技术援助：基金组织的技术援助和培训是为了帮助成员国增强其设计和有效实施政策的能力。提供技术援助的领域包括：税收政策和税收征管、支出管理、货币和汇率政策、银行和金融体系监管、立法框架和统计。

资金：在 2009 年 4 月 2 日召开的 20 国集团峰会上，各国领导人承诺支持新兴市场和发展中国家的增长，并将基金组织的贷款资源增加到 7,500 亿美元。基金组织的贷款资源由成员国主要是通过认缴份额提供，份额基本上反映成员国的经济规模。基金组织每年的运行成本主要由（未偿还贷款的）利息收入和（为贷款“储备头寸”融资的份额支付的）利息支出之间的差额弥补。最近，成员国同意采纳一种新的收入模式，该模式基于一系列更适合基金组织的各项活动的收入来源。

治理和组织结构：基金组织对成员国政府负责。基金组织组织结构的最高层次是理事会，理事会由每个成员国各一位理事组成。全体理事每年在基金组织/世界银行年会之际开会一次。

国际货币与金融委员会由 24 位理事组成，每年举行两次会议。基金组织的日常工作由有 24 位成员的执董会进行；其工作受国际货币与金融委员会指导，并由基金组织的专业工作人员提供协助。总裁是基金组织工作人员的首脑，担任执董会主席，由三个副总裁协助。